

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2年7月2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祎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**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**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以**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以**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子公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《子公司管理办法》的名称及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，修订后的制度名称为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》，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进行了相应修订，并将《内部信息保密制度》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整合至修订后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原《内部信息保密制度》和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新修订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之日起自动废止。修订后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七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八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了相应修订，并将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整合至修订后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原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新修订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之日起自动废止。修订后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九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
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的名称及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，修订后的制度名称为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修订后的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